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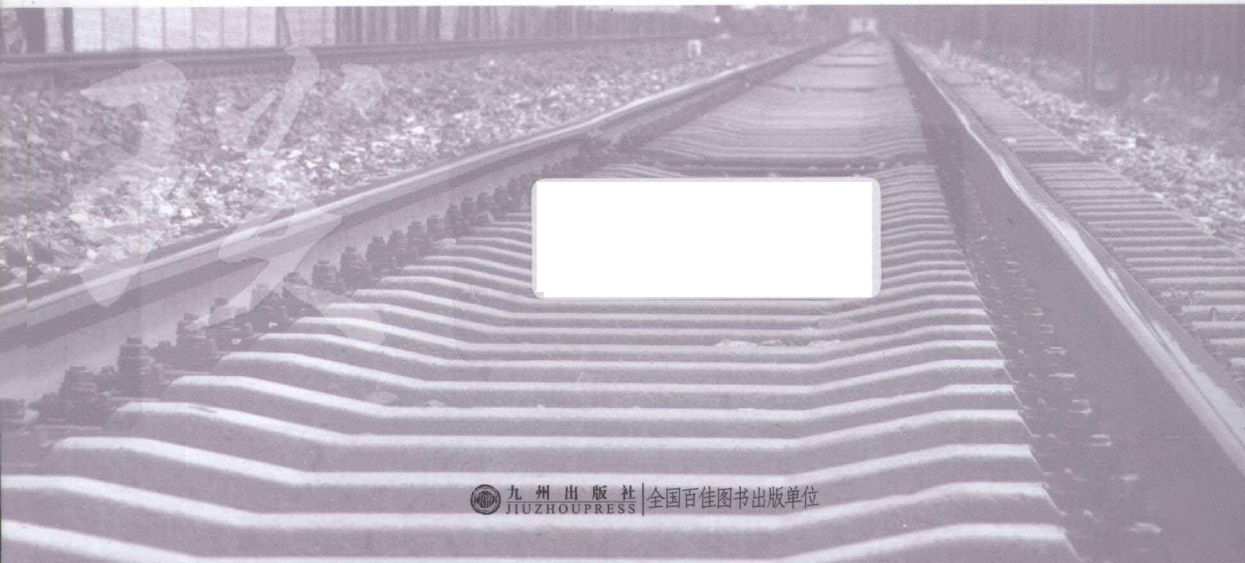
我们不善于告别

王琰小说集

WOMEN BU SHANYU GAOBIE (美)王琰◎著



王



九州出版社
JIUZHOU PRESS

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


我们不善于告别

(美)王琰◎著



九州出版社 |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JIUZHOU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们不善于告别 / (美) 王琰著. — 北京 : 九州出版社, 2012. 8

(世界华人文库. 第2辑)

ISBN 978-7-5108-1584-3

I. ①我… II. ①王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
IV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179897 号

我们不善于告别

作 者 (美) 王琰 著

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

出 版 人 徐尚定

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 (100037)

发行电话 (010)68992190/2/3/5/6

网 址 www.jiuzhoupress.com

电子信箱 jiuzhou@jiuzhoupress.com

印 刷 北京广达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710 毫米×1000 毫米 16 开

印 张 21.75

字 数 376 千字

版 次 2012 年 11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108-1584-3

定 价 38.00 元

★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★

Contents

目 录

第一部

- 2 / 第一章
- 8 / 第二章
- 16 / 第三章
- 25 / 第四章
- 30 / 第五章
- 39 / 第六章
- 49 / 第七章
- 59 / 第八章
- 67 / 第九章
- 77 / 第十章
- 88 / 第十一章
- 97 / 第十二章
- 105 / 第十三章
- 115 / 第十四章

第二部

- 126 / 第十五章
- 134 / 第十六章
- 143 / 第十七章
- 156 / 第十八章
- 166 / 第十九章
- 175 / 第二十章
- 189 / 第二十一章
- 199 / 第二十二章
- 207 / 第二十三章
- 219 / 第二十四章
- 227 / 第二十五章
- 238 / 第二十六章

第三部

244 / 第二十七章

252 / 第二十八章

261 / 第二十九章

275 / 第三十章

286 / 第三十一章

293 / 第三十二章

305 / 第三十三章

313 / 第三十四章

321 / 第三十五章

335 / 第三十六章

342 / 后 记

第一部

旅人呵，你的道路黑夜漫漫，
异乡的粮食散发着苦艾的味道。

——阿赫玛托娃

第一章

请想念我吧，当我已经不在——
不在这里，在远方，寂静的田园。

——罗赛蒂《想念》

已经十月份了，去去和她五岁的女儿楚楚仍然音讯渺茫。“漂梦”网络文学社的女诗人云尘，在“漂梦”主页以其独特的、充满诗意的温情呼唤去去：

“去去，每天清晨，当晨曦抚摸你的眼睑，你是否仍然感觉，有丁香摇动，对你倾诉我们的思念？”

第一个上网读到这几行文字的人是茹小鸥，“漂梦”文学社成员之一，正在加拿大的伦市攻读文学博士。

这天傍晚，茹小鸥像以往一样匆匆啃完两块自带的三明治，推起清洁车时，一改直奔各教学楼的习惯，先取道去图书馆。她疾步而行的身体带着一阵难以遏止的战栗。九月十一号。只要一闭上眼睛，这个日期便以醒目的黑体横立眼前。窒息感霎时淹没了她，空气中便弥漫起石灰加销烟那呛人的气味。哦，废墟！她阴郁地抬起眼睑，一群乌鸦掠过树梢，很快似一阵黑雾消散空中。一种奇异的紧张感随之而起，与此同时，脚踩落叶的嚓嚓声、风筛动树叶的窸窣声，都似带上某种阴谋，失去了原有的秋日韵味，显得阴森恐怖起来；再展眼四望，行人神情肃穆而又迷惘。每个人都在疾步往前走，生怕一不小心，意志一松懈，就会身不由己掉进深渊，或被人群挤扁、碾碎。一阵悲哀几乎将小鸥击倒，她深吸口气，停住脚步，怔怔望着远去的人流。去去啊，只有你知道在绝望与惊恐中逃命的感觉是什么。你带着楚楚逃出来了么？

去去，离异单身，在纽约做房地产生意。911 恐怖袭击时，据文友们猜测，正酣睡在位于世贸大厦后街的公寓。大厦倒塌时，后街的公寓楼群完好无损，只被一层厚厚的、焦炭似的黑灰蒙蔽得轮廓模糊。恐怖袭击后的三天内，居民大都安全返

回，唯独去去失踪了。当警察上门调查，连公寓负责人都以为出事那天屋里只有她一个人。可去去的前夫罗伯特报警证实，五岁的女儿楚楚和去去在一起。那天，本是去去还回女儿的日子。

认识去去的人都知道，与罗伯特闹离婚时，为争夺女儿的监护权，她几乎走到倾家荡产的地步，仍被剥夺做母亲的权利。去去悲愤绝望之余，曾不止一次通过“漂梦”，对两位老同学云尘和小鸥发泄心底哀痛。她对云尘说：“云尘，若不是曾经对你发誓，无论命运多么蹉跎，都要永远倔强地活下去，我已经死过一千遍了。”

她对小鸥低吟了一首她们都熟悉的短诗：“我其实早知道，这世界没有路，通向我曾呼吸的地方。”

去去失踪的消息传出，小鸥的耳际总被这几句低吟萦绕，这天也如此。开始，她推着清洁车疾步而行，像在逃避梦魇的追逐；突然，脚步不再移动，两眼直愣愣瞅着远方。穿过暮霭沉沉的天空，似见到了去去：去去的穿着宛如当年，一袭火红衣裙。去去呈直线垂落的双臂在落日余晖中染一层血色。秋日傍晚的风鼓起她的衣裳，她脸上带着陶醉，嘴里吟诵那首短诗，像一团燃烧的火球，徐徐飘坠地面。

“去去。”茹小鸥失声惊叫，用手捂住眼睛，清洁车随即失去控制向前滑行，然后急转弯。只听“嘭”一声撞在铁栏杆上。这声响，听来恰似丧钟。她的心怦怦乱跳，渴望立刻进入“漂梦”，与云尘取得联系。云尘在纽约上州，她一定会发布最新消息的。茹小鸥三步并作两步地往图书馆跑，那里有电脑可以上网。她前脚进图书馆，一位满脸络腮胡须的中年男子也闪身跟了进去，选择与她斜对角的一张计算机桌坐下。

“你好，小鸥，很高兴能以这种方式与你交流。我是追忆。”他飞快敲动键盘，镜片后的眼睛沉静如水。

猛看到这行字，茹小鸥身体微向后仰。这一略显吃惊的动作并没逃脱那位自称追忆的视线。他嘴唇轻轻一抿。

追忆？茹小鸥急速在脑中收索相关作者名字。“漂梦”自创立以来，有数百位海内外文友加盟。她闲暇时会进入作者个人专辑浏览，却不记得有谁叫追忆。茹小鸥的手指在键盘上迟疑片刻，写下：“你好”两字，随即想找机会退出。她刚读到云尘发在主页的短信，心里正郁闷无主，难以排遣。以往，只要把茹小鸥三字敲进“漂梦”聊天室，老同学云尘随时恭候，跟她聊个痛快。这天晚上，云尘不见，来了追忆。茹小鸥直视屏幕上那两个陌生的字，顿觉得无情绪，而去去生死未卜这个事实又像块巨石压在她胸口。自去去失踪后，她进“漂梦”只聊一个话题：去去。

“我和你一样关心着去去。”追忆沉吟片刻，写下这句话。茹小鸥极受震动，问：“你知道去去？”

“知道。只要进过‘漂梦’的人，没谁会忘记去去。”

“那么请你谈谈她吧。她——在哪里？”

“她失踪了。这是事实。”

“警察一再暗示，在那种情况下，失踪等同于死亡。”

“警察——他们不认识去去，不知道这是一个生命力和爆发力都何等强烈的女人。她失踪了，让她悄悄去吧，别再用各种文字打扰她。”

茹小鸥似从这几句话里领悟到什么，一时又无法说清。也即那么一犹豫，追忆写道：“谈谈你吧。”

“我？”小鸥愕然。

“是的。你和去去曾经同窗，出国后，通过‘漂梦’，一直保持联系。她在这次灾难中失踪，使你突然发觉，人类所使用的这种野兽般的暴行，已不再仅仅局限于电视上活动的画面，和报纸上僵冷的印刷体。它离你那样近，近得使你感觉那股罪恶的力量，正以惊异的速度向四周蔓延。你不再体验生命的自由，相反，心里冷飕飕的，时刻被恐怖和惊惧所攫取。这样的结果是：整天忧心忡忡，上课注意力无法集中；下课了走在林荫道上，对身边的景物变换也视若无睹。当晨曦初露，成群的乌鸦穿过玫瑰红的朝霞在天边飞翔，我敢断言，这曾是一幅百看不厌的自然景色。如今，你看着，嘴里尝到的是死灰般阴冷的味道；而当夜幕降临，城市上空霓虹灯璀璨依旧，你从闪烁的光芒里得到的，则是生命的腐败和短促。”

茹小鸥难以置信地盯着这些文字。追忆，他到底是谁？他不光知道她和去去是同学，还能够把她心中那些无从诉说的郁闷和紧张感剖析得那么准确，那么清晰。他——到底是谁？

“我是‘漂梦’新加入的会员。”

又一次被他猜透了心中的纳闷，他解释道：“我是通过你的诗了解到你和去去以前的关系。至于以上所诉之感，其实是911后的人类恐惧综合征，很多人都染上了，包括我自己。”追忆的笔锋陡转低沉：“我写这些话，另一方面也是在释放我自己，释放我内心深处那一天天堆积的惶恐。古希腊悲剧家索福克勒斯早就借安提戈涅对人类呼吁：我是为爱而生，不是为恨而生。可叹，几千年过去，地球上仍有千千万万的生灵在相互仇恨，时刻伺机血肉相拼。”追忆写到此长长叹口气，用手

抵住额角，十分疲惫地闭上了眼睛。片刻后，猛然想起上网的目的意欲开导小鸥，自己反倒先垂头丧气起来，实在不该。他摇了摇头，双手往键盘上一搭，眼角的视线发觉小鸥已经离去。屏幕上留有一句话：

“谢谢你，追忆。很抱歉，我今天时间不多，现在必须去工作了。我们下次再聊。茹小鸥。”

追忆立刻退出网站，他的头只需往图书馆门口稍微一昂，便看到了茹小鸥苗条的背影。他情不自禁起身，很长一段时间，深深地凝视着，一动不动，浑然忘了身在何处。

“先生，你还要继续使用这台计算机么？”一位学生的询问打断了他的沉思。

“噢，不了。”追忆咕哝一声，眼睛仍停留在小鸥身上。他快步走出去。门口一排落地窗，靠窗摆着两张沙发。他手拿一本书，坐下，通过玻璃窗，小鸥的一举一动尽摄眼底。

茹小鸥蹲下身子，半跪在地上擦墙脚的污迹。门对着漆黑的夜敞开，风阵阵袭来，她打个寒噤，只觉四肢发冷，浑身酸痛乏力。她嘴里呼出的喘气声加重了，眉头微皱，那股平时爱闻的消毒液味道，自去去失踪以来，变得十分浓烈刺鼻，胃部痉挛般涌起要呕吐的恶心感。她的手机械地移动，身旁人影绰绰，许多晚自习的学生从外面进来：他们也大都是沉默的，匆匆从她身边而过，不经意地瞟她一眼。秋天的寒意正随夜色逐渐加重，一阵风刮起，许多落叶往她怀里钻；一摸脸颊，湿湿的，同时听到了细雨敲窗时极其胆怯柔弱的声音。又下雨了。她用手背揉揉鼻子，起身，一本纪伯伦的诗歌集从口袋里掉出，她浑然不知，一味出神。

追忆！真遗憾没多余的时间和他畅谈。他——好像认识她很久似的。他说通过诗歌了解了她和去去的关系，可暗自寻思，她的诗集里没有一首是关于去去的。那么，这个追忆是谁？她思索，眼前似出现那一行行文字。

图书馆光线灼目，从敞开的门扉处涌进黑暗，她看到了飘在黑夜和微光之间的朦胧雨雾，舌尖处尝到了追忆所说的那股死灰般阴冷的味道。是的，追忆，他说得一点不错，在璀璨的灯光下，而今的她，看到的只是生命的腐败和短促。

回首出国这几年，她始终被一股难以抗拒的热情席卷着向前蠕动，目标明确。只有陪伴身边的丈夫叶琛知道，这一路走来有多么艰辛：体力上超常的透支，以及学习过程中所遇到的困难，曾使她迷惘、产生过不堪负重之感。然，沮丧过一阵，又找回自己，找到属于她的支点。而今，茹小鸥苦笑一声，抬起头，高高的穹窿里，

昏暗掩盖了一切，那阴沉的帷幕不知何时已经裹挟走所有的热情和骄傲，只留下深刻的迷惘感，还有无处不在的紧张感。这一切，正如追忆所言，开始阻碍她进一步享受创作的乐趣及生命的自由。

“嗨，是小鸥吗？站在雨里发什么呆？”

一位男同学走出图书馆，紧盯她两眼，终于发出这声惊呼。“好久没见你了，晚上没课？”

“晚上？”茹小鸥认清眼前这位男生，曾和她选修过同一门文学课。她伸手抹一把湿漉漉的脸颊，发觉雨下得紧了，衣服上也是一片水渍，赶紧倒退进大门内，指着清洁车，解释道：“晚上我一般不排课，要做这个。”

“你？”没料到她课余竟干这活，一时张口结舌。倒是她十分从容，微笑着直视昔日的同学。

“噢，那你忙，你忙。”男同学离去时仍频频回头，满眼困惑和不解。

茹小鸥微微一笑。她读研究生时没申请到奖学金。其实，当时学校有很多地方：如复印中心、小卖部、饭馆等都欢迎学生去。她选择做清洁工，图的是那份能够独自冥想的自由。她深深吸口气，低下头压紧清洁液瓶盖，忽感一阵头晕，便松开手，支住额角，将身体斜靠车上。她微微闭了闭眼，再睁开时，低垂的视线落到了那本纪伯伦诗集上，刚想弯腰去捡，一只手已将书拾起，递还给她。

她惊愕抬头，对方是位年近四十的亚裔男子：他身材中等偏瘦，肤色暗黄。狭长脸上戴了副黑框眼镜。眼睛不大，但似集中了所有的语言、思想和活力，显出他有一颗热情、丰富的灵魂。一双眉毛长得很浓密。同样浓密的还有胡须，它从嘴上开始蓄起，在下巴和颞骨下面连成黑压压一片。这黑，把他的嘴唇衬得更苍白了。这黑也是他留给别人最深刻的第一印象。他——正是前面在网上与她聊恐惧综合征的追忆。

“你的书。”他说，镜片后的眼神闪着光，热切地望着她。那眼神使她一怔，好像在哪里见过。可是，一阵头痛袭来，她飞快接过书，所有的思想被身体的不适压倒了。

“你——好吗？”追忆并不着急离去，关切地询问。她在雨中发呆时，他曾不止一次想冲出去把她拉进门。

“谢谢，我很好。”茹小鸥竭力使自己语调平稳，推起车子转往洗手间。她摇摇晃晃离去时，低头掠一眼手腕上的表，又要丈夫叶琛在停车场等她了。

叶琛所在的化学系与英文系毗邻。本来，自己有一辆旧车，但冬天老出问题。

夫妻俩决定合用一辆车，反正叶琛做研究的时间比较灵活。因茹小鸥打扫的楼道经常变动，连她自己也说不清明天要去哪里，两人只能大致约个时间在停车场等。这晚，茹小鸥做完所有工作，浑身的骨架似要松散。她走出图书馆，每跨出的一步像踩在云里。怎么这样累？吃完饭还好好的。要怪也只能怪这天，下雨下得人都要发霉。她勉强用意志支撑着向前移动。仍坐在门边沙发上看书的追忆，一见她出门，随即起身，手里多了一把黑色雨伞。

长长的林荫道，一根根灯柱静静矗立，在雨中散发惨淡的光；越来越密集的雨丝在光中穿梭，闪过一层朦胧的亮色。冷，真冷。茹小鸥竖起风衣领子，冷风冷雨使她瑟瑟发抖，如此砭骨的寒冷应该属于冬天的呀。她悠悠抬起眼，朝空中望去，雨水很快模糊了她的视线。就在那时，听到一阵迟疑的脚步声。她没在意，只将两眼紧紧盯住林荫道尽头那片开阔的停车场。那里，只要到达那里，就能完全放松地闭上眼睛，任由叶琛载着她这疲惫之躯在黑夜疾驰。

“小鸥。”一声十分轻柔的呼喊。以为是风传递给她的幻觉，她没有回头。

“小鸥，小鸥是你吗？”突然，一声焦灼的呼喊划破夜的静穆。林荫道尽头，茹小鸥望眼欲穿的地方，奇迹般出现了叶琛的身影。叶琛手里也拿着一把没打开的雨伞。看到小鸥，三步并作两步在雨中飞跑。

“小鸥。”他跑过来，撑开雨伞。那把黑色的伞，很快将小鸥与阴冷的雨隔离开。两人站在雨中，借路灯光彼此凝视。

“今天怎么搞得这么晚？”叶琛的口吻是焦虑的，“我等了大概四十分钟，还不见你来，真急人。我看以后得给你配个手机。”

“要那玩意干嘛？每个月额外出去几十块钱，我可心痛。”小鸥轻声说。

“我手下几个刚从国内来的年轻学生都有。话说回来，有了到底方便。像今天这种情况，要事先知道你在哪里，就可以去接了，你也不至于被淋成这样。”叶琛说着伸手摸了摸小鸥的头发，惊叫道：“呀，全湿了，当心着凉。”

“没事。”小鸥把他的手牢牢抓住，说，“今晚，怎么觉得这条路那么长，老也走不完似的。现在好了。”说着，剧烈地咳嗽两声，将头软软地靠在叶琛的肩膀上。”

“你看你。”叶琛一手撑伞，一手扶住小鸥，两个相濡以沫的背影在雨中艰难地向前行走，走到林荫道尽头，融进夜的深处。

追忆怔怔伫立。伞合拢在他腿边。雨水很快把他浸湿了。

第二章

我的生命里有宁静的居室，
我的心田上有和平的庙宇。
谁饱享过命运的丰筵，
就不羞于品尝梦幻的滋味。

——纪伯伦《假如你们要编织》

深夜，雨停了。风簌簌地吹动树梢，带下无数黄叶。被雨水浸润的叶子，坠落时委委屈屈，混合着眼泪和叹息，落在寂寥的夜里，听来别有一番清幽。

夜更静了。茹小鸥和叶琛的卧室仍然亮着灯。

“小鸥，睡吧。”叶琛压低嗓音，从书桌前起身，对背朝着他，坐在另一张书桌前的茹小鸥说。他个子中等偏高，体型结实、健康。圆脸，眼神温和沉静，一望而知是个好脾气的男人。

卧房很窄，放下一张床和两张狭小的书桌外，已经没有太多容身之处。叶琛见小鸥双手捧住头，两眼仍紧紧盯着摊在桌面上的课本，便起身，走出两步，轻轻拍了拍妻子的脊背，劝道：“今晚别再熬夜了，啊？”茹小鸥从课本上抬起眼，道：“现在好多了，头不痛。”她宽慰叶琛道：“一点不痛，真的。你快睡吧，我今晚得把这章书看完。明天——还有明天的任务。”她叹口气，说：“我已经落下好几个章节。这门戏剧理论课的老师本来对我有成见，很深的成见。下个月考试，我必须考得比他们加拿大人更好才行。”

“也别给自己太大压力。”

“没有。”茹小鸥笑着扬了扬手中的书说，“我喜欢这门课，喜欢这本书。只要一捧起它，心里特别惬意，身体上那点病痛早不治而愈了。”

“什么书让你如此着迷？”叶琛伸长脖子，凑近看，是一本狄德罗的《论戏剧》。书中有作者像。画中人轻抿一张小嘴，斜睨着眼睛微笑，给人以活泼温柔之感。叶

琛随口说：“名字听得倒像男人，原来是个女的。”茹小鸥忍不住“扑哧”一声笑道：“本来就是男的嘛。这幅画像是法国著名肖像画家梵洛的作品。有趣的是，当时狄德罗也这么认为，说梵洛把他画得像个搔首弄姿的半老徐娘。”叶琛听她这么说，再次感兴趣地盯了两眼，跟着笑起来。笑完，嘴唇动了动，又不知说什么好。对戏剧、对文学，他似乎天生是个白痴。茹小鸥以前提及的几个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，一到他嘴里，不是张冠李戴，便是转身就忘。茹小鸥也从不在意。两人专业不同，兴趣差异更大，可在各自的领域里，都有一股执著和忘我的劲。自出国以来，他们过着几乎与世隔绝的日子。生活相当清贫，但丝毫不影响彼此追求的乐趣。

“那——让你再和那个半老徐娘多待半小时吧。”叶琛诙谐地妥协。茹小鸥笑了笑，转过身专心看书。

叶琛瞟一眼小闹钟，已接近十二点。嘴巴不由张开，打了个很长的哈欠。他返回书桌坐下，用手揉了揉干涩的眼睛，叉开双腿，半瘫在椅子上。刚才有关狄德罗是男是女所引起的笑料，仍使他嘴边荡漾着一缕笑痕。他双手枕在脑后，望着一条条苍白的百叶窗出了会神。渐渐地，那缕笑痕僵硬了，心里的一点愉快也被自责懊恼的情绪吞噬。每次从停车场接回妻子，望着她疲倦消瘦的脸，都会有这份不安和矛盾。常言道：夫荣妻贵。假如他不那么固执己见，死抱着那个研究方向极偏、工作机会渺茫的专业不放。那么，出国这么多年，也不会仍在做博士后，没一份安家置业的稳定工作；小鸥也用不着这么辛苦，为每学期五千元钱的学费去做清洁工。清洁工！只要一想起小鸥弯腰屈膝打扫一间间厕所，跪在地上擦墙角边永远也擦不完的污迹，心脏会痉挛：痛惜、自悔、失落等种种苦涩也如潮水般涌向他。

“小鸥。”想到此，他忍不住轻声唤。

小鸥嗯一声，头也不抬。叶琛冲动过去，搂住她的肩膀，道：“别再打工了，好吗？”

小鸥讶异地抬头，望他一眼，笑道：“你这是怎么啦？忽然想起提这个？”

“我要你辞去那份工作，安心把书读好。因为，人的精力是有限的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小鸥点头道，“我做这事，一点没有勉强自己的意思。课余打工对学生来说很正常，我不明白你为何对此耿耿于怀。如果我选择的是其他工种，你也许不至于有这么大成见，对吗？清洁工。”小鸥放下手中的笔，悠然出神道：“我曾遇到过这样一位清洁女工。她年过半百，花白的头发梳在脑后。每天，她推着清洁车从我身边经过，脸上的皱纹是舒展的；褐色的眼眸凝着远方，似乎在她面前是一条通向永恒的快乐之路。休息时，她会从口袋里掏出一本诗集来高声朗读。一次偶

然的机会，她告诉我，那本诗集是她写了自费出版的。”小鸥深深地凝视着叶琛，道：“一个完全沉浸在精神世界里的人，做任何事都是快乐的。你看我苦，我累，我却觉得；相反，很高兴有这份既能挣钱又不受任何干扰的工作。还记得那两首发在‘漂梦’的诗歌吗？就是我在擦玻璃时突发灵感，一气呵成的。”小鸥说着，眼神熠熠，精神陡然振奋。

“你总有道理。”叶琛嗔道。

“自然么，我想你应该是最了解我、支持我的人。”

“我——唉，当然理解你、支持你。我只是烦我自己。”叶琛叹息一声，说：“我是一个男人。一个男人该承担起养家糊口的责任。而我，反倒让你去做最脏最累的活。你知不知道？每次，看到你劳碌的身影，我从书本中得到的所有乐趣，还有和平幸福的心境便都化作了泡影。我觉得我自私，我轻视我自己。一个有责任心的男人是不会像我这样做事的。假如，我能像大多数人那样早早地改了行——”

“看你，又来了。”茹小鸥一听此话，飞快打断他，手激动地一挥，想说什么，没料把桌上一本书甩下地。那噪音在寂静的夜听来格外刺耳，两人面面相觑，同时把目光射向床上——那里，正酣睡着他们一岁的儿子叶叶。叶叶果然受惊，只见他眉心微蹙，提起两只小腿往空中一蹬，嘴巴张开，“啊——”地放出一声响亮短促的哭。茹小鸥旋即起身，手臂刚伸过去，哭声戛然而止。叶琛蹑手蹑脚走近床沿，驻足凝视。小鸥将手放在唇边，对他嘘一声，眼里那份属于母性的光温柔四溢。

“都怪我，竟把他给忘了。”茹小鸥的眼睛仍贪婪地停留在儿子那张可爱的小脸上。

“要是把这位小祖宗吵醒了，我爸也得跟着起床，一夜睡不踏实。”叶琛掂起脚尖返回书桌前，眼神朝客厅方向一瞥，咕哝道。

“是啊，你爸在这里一年，几乎没睡过整觉，看他的脸色就知道。什么时候有空带他去检查一下，不要把身体累垮了。”

叶琛答应着，一时两人都不再说话。茹小鸥沉默片刻，耳边仍回荡着叶琛的话。她的身子不安地动了动，轻轻干咳一声，尽量压低嗓门道：“你刚才那番过分自责又过分谦虚的话，如果我没记错，至少说过一百遍。我呢，该对你解释的也都已解释，今后，请别再提假如两个字。你只需记住曾说过的话：一个生来就觉得自己是搞研究的人，没有权利背弃他的专业。”

“小鸥。”叶琛脸一热，有点不好意思地叫道。

“别浪费时间，快看书吧。”茹小鸥温柔地对他说，“你想说什么我都明白。”

叶琛答应着，两人再次各就各位，看起书来。叶琛的书桌上堆放着一大沓文章，有发表的，未发表的，还有正在写的。他喜欢把它们摞在一起，放在触手可及的地方。这些研究成果是他的心血。每当失意、沮丧之时，只要一看到它们，便觉充实，心情随之舒畅起来。是的，他的不景气的研究方向，可他仍像岩石般坚守阵地，不为外界的风吹草动而摇摆。

出国第一年，同门师兄悄悄告诉他，正在选修计算机课程，并提醒他也做两手准备时，他呆住了。自从选择这个专业，并从中得到乐趣、得到机会表现他思想的独创性，他又全身心爱上了它。每天走进实验室，坐到那张属于他的工作台，眼前似出现使他景仰的伟大学者的身影，便觉渺小的他与那些学者之间有某种神秘的联系——那份共同的对科学的追求。他从没想过，有一天，会为一张永久的生存饭票，去背弃科学、背弃那份热情。就这样，年复一年，身边的同学来了又走，不是彻底改行就是换研究方向，唯独他单枪匹马，孤守阵地。人们都笑他痴笑他傻，只有他的妻子茹小鸥——一个和他同样孤守另一块阵地的呆子，理解那份不愿随波逐流的执著。叶琛盯着文章，上面的章章句句活动了，化作小鸥的眼睛、鼻子和嘴巴。假如……他也像其他人那样改了行呢？这个不知在小鸥面前提了多少次，已被禁止再提的两个字：“假如！”执拗地回到脑中，占据所有思想。他静静地思索，抬头环顾四壁，从婴儿身上，滑向妻子，再到客厅——那里的沙发床上睡着他的老父，眼里的光收紧了。毫无疑问，假如他换了专业，牺牲他一个，却能让一家老少过上丰衣足食的好日子，这——难道不也很好么？

叶琛胡思乱想之际，另一边的茹小鸥眼望书本，也兀自出了神。她盯着狄德罗有关人物性格的那句话琢磨：“人物的境遇愈棘手愈不幸，他们的性格就愈容易确定……”由这句话，想到了去去。那年她在上海那间闷热的606宿舍，第一次看到去去，去去一袭火红衣裙，在窗口做出凌空腾跃之状。当时她胆战心惊，无法理解正准备受情感煎熬的去去。多年后，猛听去去失踪，首先映入眼帘的还是这幅画面，不过，火红衣裙已被烟熏黑，被火烧焦，变得面目全非。去去在城池倒塌之际，终于双脚离地，完成了多年前模拟的飞翔之念。去去在飘，在逃避命运的追逐。她真能斗得过命吗？去去曾以远嫁美国来反抗，结果落进另一个生活泥淖；而今，在美国，境遇弄人。她，能否成功地化解所有灾难？

与去去做了两年同学的茹小鸥没能理解过她，狄德罗这句话使她顿悟到去去那

种火药型、一触即发的性格。茹小鸥略显激动地喘口气，提笔在练习纸上写下一行字：我欲乘风归去。去去，十年前似一团火，十年后似化作一缕烟在空中飘荡的女人，突然在这一刻赋予她灵感。她便进入到想象中的世界里，与去去的化身，另一个她剧中的女主人翁同呼吸共命运了。茹小鸥一直想用英文写剧本，有过几次实践经验，都不理想。假如，她选择以写剧本的形式做她的博士论文，那将会是一件多么富有挑战性、又有意义的事啊。她的父亲在泉下有知，不知会多高兴呢。

“小鸥，你看叶叶，他——是不是饿了？”不知何时，叶琛已站在身旁，将手搭在她肩膀上，示意她看儿子。小鸥身体一颤，幻觉消失。她回到现实中，朝床上一望，只见儿子双眼紧闭，红润的小嘴巴咿咿有声。她新奇地咦了一声，欲起身仔细观看。叶琛将她轻轻一拉，说：“别去吵他，说不定是做梦呢。”猛触到妻子的手，惊叫：“这么冷。”随即将她搂进怀里。他发觉她不光手冷，身体更冷，情不自禁将嘴唇送过去，压在她的耳垂边来回厮磨：“让我抱你一会。”他喃喃说着。心里的歉意在逐渐加深，如果，如果他不那么自私，死盯着早已不再热门的专业不放，他的小鸥今晚就不会淋雨，她的身子也不会如此单薄。噢，小鸥，你说我该怎么办？他在心底转辗低吟。

“叶琛。”小鸥微红着脸，试图推开他越箍越紧的手臂。叶琛一低头，看到妻子脸上泛出两块羞涩的红晕，心头异样一跳，吐出的气息变炙热了。他的手在她背上轻轻抚摸：“你太累了，小鸥，闭上眼睛，让我抱抱你，就一会，好吗？”

小鸥的身体渐渐放松，任由他拥住低语。她闭上眼睛。自一年前生下儿子叶叶，学业、打工、家务再加孩子，每时每刻像打仗。这些忙充塞着她的生活。整整一年，他们三人挤在这张双人床上，让从国内过来探亲的叶父睡客厅。每晚，他们睡得胆战心惊，生怕翻个身就会压着儿子。

“叶琛。”她紧贴丈夫温暖的身躯，垂下眼皮，动情地说，“知道吗，今天晚上我去停车场的路上，眼前出现的就是现在这幅画面。那时，我冷，冷得发抖。我想，要你在就好了。果然，你来了。”

叶琛猛低下头，缠绵地吻住她，似乎要把所有的欲望和歉意都通过这吻注进对方的身体。正当他火热的手指想撩起小鸥的毛衣，婴儿不适宜地发出哭声。乍一听，两人同时一震，屏息等待，期望还像上次那样，哭声转瞬即逝。谁知，这次的叶叶是被饿醒的，哭声非但不停，反越喊越响，带着满腔的委屈和愤怒。哭声同时叫醒了睡在客厅的叶父。客厅灯亮了，响起一阵窸窣窸窣的脚步声。叶琛飞快松开小鸥，